

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海南瑞泽

股票代码：002596

信息披露义务人：张仲芳

住所/通讯地址：澳门新口岸***

一致行动人之一：张海林

住所/通讯地址：海南省三亚市崖州区***

一致行动人之二：张艺林

住所/通讯地址：广州市越秀区***

股份变动性质：继承过户部分完成导致权益增加

签署日期：2024年12月13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声明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6号——上市公司收购报告书》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编制本权益变动报告书。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

三、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了信息披露义务人张仲芳及其一致行动人张海林、张艺林在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持股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张仲芳及其一致行动人张海林、张艺林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四、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没有委托或者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中刊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作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五、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目 录

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声明.....	2
目 录.....	3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介绍.....	5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和后续持股计划.....	10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11
第五节 资金来源.....	13
第六节 后续计划.....	14
第七节 对上市公司的影响分析.....	16
第八节 与上市公司之间的重大交易.....	17
第九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18
第十节 其他重大事项.....	18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	20
声 明.....	21
一致行动人声明.....	22
一致行动人声明.....	23
附表.....	24

第一节 释义

本权益变动报告书中，除非文意另有所指，下列简称具有如下特定意义：

海南瑞泽、上市公司、公司、本公司	指	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	指	张仲芳
一致行动人	指	张海林及张艺林
本报告书	指	《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收购管理办法》	指	《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交易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
澳门	指	中国澳门特别行政区

注：本报告中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的基本情况

(一) 信息披露义务人：张仲芳

姓名	张仲芳
性别	女
国籍	中国澳门
澳门居民身份证号码	7435****
住所	澳门新口岸***
通讯地址	澳门新口岸***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否

最近五年任职情况：2017年8月9日至今，担任恩平市东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监事；2017年7月10日至今，担任东钜集团有限公司董事。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张仲芳最近五年内未受过与证券市场相关的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也不存在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等情形。

(二) 一致行动人之一：张海林

姓名	张海林
性别	男
国籍	中国
身份证号码	44010619*****
住所	海南省三亚市崖州区***
通讯地址	海南省三亚市崖州区***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否

最近五年任职情况：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历任海南瑞泽总经理、董事长及名誉董事长之外，张海林先生最近五年的主要任职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任职职务	任职起止日期	注册地	是否存在产权关系
1	三亚椰林书苑海垦地产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2008年7月8日-至今	海南省三亚市	否

序号	单位名称	任职职务	任职起止日期	注册地	是否存在 产权关系
2	海南瑞神骥体育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兼总经理	2019年3月22日-至今	海南省三亚市	否
3	江门市绿顺环境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经理	2022年1月17日-至今	广东省江门市	是
4	三亚澳晟实业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21年3月25日-至今	海南省三亚市	否
5	海南瑞泽旅游控股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19年3月19日-2024年2月5日	海南省三亚市	是
6	三亚御苑置业有限公司	董事	2008年7月08日-2023年9月27日	海南省三亚市	否
7	深圳市誉都旅游文化有限公司（已注销）	董事	2018年10月17日-2023年9月11日	广东省深圳市	否
8	海南绿润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22年1月27日-2024年1月29日	海南省三亚市	是
9	儋州丰诚投资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0年3月18日-2020年1月8日	海南省儋州市	否
10	三亚大兴集团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1993年6月18日-2020年3月19日	海南省三亚市	是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张海林先生最近五年内未受过与证券市场相关的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但因存在到期未清偿债务，张海林先生目前为失信被执行人。

（三）一致行动人之二：张艺林

姓名	张艺林
性别	男
国籍	中国
身份证号码	44010419*****
住所	广州市越秀区***
通讯地址	广州市越秀区***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否

最近五年任职情况：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任海南瑞泽子公司高级顾问之外，张艺林先生最近五年的主要任职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任职职务	任职起止日期	注册地	是否存在产权关系
1	合信瑞兴资产管理（深圳）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16年4月1日-至今	广东省深圳市	是
2	三亚厚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4年4月15日-至今	海南省三亚市	是
3	深圳市真亚旅业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18年8月20日-至今	广东省深圳市	是
4	三亚鼎实商贸有限公司	监事	2010年1月6日-至今	海南省三亚市	否
5	三亚康美健康产业有限公司	监事	2014年4月16日-至今	海南省三亚市	是
6	深圳市誉都旅游文化有限公司（已注销）	执行董事、经理	2018年10月17日-2023年9月11日	广东省深圳市	否
7	三亚瑞和实业有限责任公司（已注销）	执行董事	2013年1月14日-2023年9月20日	海南省三亚市	否
8	三亚瑞兴合泰旅游控股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20年3月18日-2024年4月2日	海南省三亚市	是
9	三亚大兴集团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1993年6月18日-2024年4月2日	海南省三亚市	是
10	北京华信瑞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9年11月29日-2021年7月9日	北京市	否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张艺林先生最近五年内未受过与证券市场相关的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但因存在到期未清偿债务，张艺林先生目前为失信被执行人。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控制的核心企业、关联企业及主营业务情况

除海南瑞泽及其子公司外，信息披露义务人张仲芳女士和一致行动人张海林先生、张艺林先生所控制的其他核心企业如下表所示：

序号	企业名称	注册资本	控制关系	主营业务
1	光明集团有限公司[澳门]	5万澳门元	张仲芳持股30%、其子冯东怡持股70%	投资管理
2	三亚瑞兴合泰旅游控股有限公司	20,000万元	张海林持股60%、张艺林持股40%	旅游项目开发经营

序号	企业名称	注册资本	控制关系	主营业务
3	三亚大兴集团有限公司	9,000万元	张海林持股60%、张艺林持股40%	房地产开发、经营与销售
4	三亚玛瑞纳酒店有限公司	7,000万元	张海林持股60%、张艺林持股40%	旅游餐饮住宿
5	三亚康美健康产业有限公司	2,000万元	张海林持股60%、张艺林持股40%	健康产业投资, 养老医疗机构投资及管理
6	琼海大兴投资有限公司	5,000万元	张海林持股60%、张艺林持股40%	房地产开发、经营与销售
7	三亚四季海庭酒店有限公司	500万元	张海林持股60%、张艺林持股40%	酒店物业餐饮管理
8	三亚村人易物实业有限公司	200万元	张海林持股60%、张艺林持股40%	果品、蔬菜零售
9	深圳市真亚旅业有限公司	5,000万元	张海林持股60%、张艺林持股40%	旅游文化项目策划
10	三亚厚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00万元	张海林持股55.34%、张艺林持股28.16%	投资管理
11	三亚福友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50万元	张海林持股100%	养殖
12	乐东逸海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1,000万元	张海林持股95%	房地产开发与酒店业
13	三亚福万山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00万元	张海林持股50%	生物技术及产品的研发, 天然植物提取物销售
14	三亚海粤中西医结合抗癌研究中心(特殊普通合伙)	200万元	张海林持有50%财产份额	医学研究和试验发展
15	广西伟禾石业有限公司	500万元	张海林持股15%	陶瓷、石材装饰材料零售
16	三亚澳晟实业有限公司	2,000万元	张海林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房地产开发经营

序号	企业名称	注册资本	控制关系	主营业务
17	海南瑞神骥体育发展有限公司	30,000万元	张海林担任董事兼总经理	体育竞赛组织
18	三亚椰林书苑海垦地产有限责任公司	30,000万元	张海林担任董事	房地产租赁经营
19	合信瑞兴资产管理(深圳)有限公司	10,000万元	张艺林持股100%	投资与资产管理
20	三亚鼎实商贸有限公司	50万元	张艺林担任监事	酒店管理, 旅业咨询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张仲芳女士和一致行动人张海林先生、张艺林先生均不存在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四、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的关系

张仲芳女士系公司原实际控制人之一冯活灵先生的配偶,同时系张海林先生、张艺林先生的姐姐。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张仲芳女士、张海林先生、张艺林先生系一致行动人。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和后续持股计划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

信息披露义务人本次权益变动系因继承过户部分完成导致权益增加。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后续持股计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在未来 12 个月内不存在增加或减少其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的明确计划。如果根据实际情况和需求在未来 12 个月内相关权益发生变动，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将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收购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基本情况

公司原实际控制人之一冯活灵先生于 2024 年 5 月 16 日逝世，其生前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129,51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1.29%。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相关规定及中华人民共和国广东省开平市公证处于 2024 年 8 月 29 日出具的《公证书》（（2024）粤江开平证字第 11382 号），冯活灵先生持有的公司股份均由其配偶张仲芳女士继承。

2024 年 12 月 11 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确认冯活灵先生生前持有的公司股份 103,586,000 股已于 2024 年 12 月 10 日非交易过户至张仲芳女士名下，剩余 25,924,000 股公司股份目前处于质押状态，待股份解除质押后办理继承过户登记手续。

本次权益变动后，登记在信息披露义务人张仲芳女士名下的公司股份比例由 0%增加至 9.03%，是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合计变动比例超过 5%。

二、本次权益变动前后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本次过户完成（2024 年 12 月 10 日）前后持有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如下表：

股东姓名/名称	本次权益变动前持有公司股份		本次权益变动后持有公司股份	
	数量（股）	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股）	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比例
冯活灵	129,510,000	11.29%	25,924,000	2.26%
张仲芳	0	0%	103,586,000	9.03%
张海林	123,660,000	10.78%	123,660,000	10.78%
张艺林	53,249,900	4.64%	53,249,900	4.64%
三亚大兴集团有限公司	15,002,742	1.31%	15,002,742	1.31%
三亚厚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6,857,548	0.60%	6,857,548	0.60%
总计	328,280,190	28.61%	328,280,190	28.61%

注 1：冯活灵先生持有的 25,924,000 股公司股份目前处于质押状态，待股份解除质押后过户至张仲芳女士名下。

注 2：三亚大兴集团有限公司、三亚厚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均为张海林先生、张艺林先生控制的企业。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存在权利限制的情况

股东姓名/名称	持股数量			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比例	质押股份数量（股）	司法冻结股份数量（股）
	持有限售股份数量（股）	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股）	合计持股数量（股）			
张仲芳	0	103,586,000	103,586,000	9.03%	0	0
冯活灵	0	25,924,000	25,924,000	2.26%	25,924,000	0
张海林	0	123,660,000	123,660,000	10.78%	123,660,000	123,660,000
张艺林	0	53,249,900	53,249,900	4.64%	53,249,900	53,249,900
三亚大兴集团有限公司	0	15,002,742	15,002,742	1.31%	15,000,000	15,002,742
三亚厚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0	6,857,548	6,857,548	0.60%	6,835,600	0
合计	0	328,280,190	328,280,190	28.61%	224,669,500	191,912,642

截至 2024 年 12 月 10 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质押的股份合计为 224,669,500 股，占其所持上市公司股份总数的 68.44%，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19.58%；司法冻结的股份合计为 191,912,642 股，占其所持上市公司股份总数的 58.46%，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16.72%。除上述情形外，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的公司股份中不存在其他质押、冻结权利限制情况。

第五节 资金来源

本次权益变动系因遗产继承非交易过户部分完成所致，不涉及增减持股份等形式导致的资金需求及相应资金安排。

第六节 后续计划

一、在未来12个月内改变上市公司主营业务或者对上市公司主营业务作出重大调整的计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无在未来12个月内改变公司主营业务或者对公司主营业务做出重大调整的计划。如果在未来12个月内实施改变上市公司主营业务或对上市公司主营业务作出重大调整的计划，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相应的法定程序和义务，切实保护上市公司及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二、在未来12个月内拟对上市公司或其子公司的资产和业务进行出售、合并、与他人合资或合作的计划，或上市公司拟购买或置换资产的重组计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暂无在未来12个月内与上市公司或其子公司的资产和业务进行出售、合并，与他人合资或合作的计划，也无与上市公司购买或置换资产的重组计划。如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未来拟对上市公司或其子公司的资产和业务进行重大调整，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依法履行相应的审批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

三、对上市公司董事会成员或高级管理人员的变更计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暂无对上市公司现任董事会或高级管理人员进行其他调整的计划。若发生此种情形，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执行法定程序，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与上市公司其他股东之间就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任免不存在任何合同或者默契的情况。

四、是否拟对可能阻碍收购上市公司控制权的公司章程条款进行修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对可能阻碍收购上市公司控制权的《公司章程》条款进行修改的计划。如果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或公司实际情况进行相应调整的，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相应的法定程序和义务。

五、是否对上市公司现有员工聘用计划作重大变动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暂无对上市公司现有员工聘用计划作重大变动的计划。若未来根据上市公司实际经营情况需要对上市公司现有员工聘用计划进行调整的，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届时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等要求，履行相应法定程序和义务。

六、对上市公司分红政策进行调整的计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暂无对上市公司分红政策进行修改的计划。若未来根据公司经营实际情况需要对上市公司分红政策进行相应调整的，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届时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等要求，履行相应法定程序和义务。

七、其他对上市公司业务和组织结构有重大影响的计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暂无其他对上市公司的业务和组织结构有重大影响的计划。如果根据公司实际情况进行相应调整的，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相应的法定程序和义务。

第七节 对上市公司的影响分析

一、对上市公司独立性的影响

本次权益变动前，上市公司在业务、资产、财务、人员和机构等方面与第一大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保持独立。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张仲芳及其一致行动人与上市公司将持续保持人员独立、资产完整、财务独立。本次权益变动后，上市公司具有独立经营能力，在采购、生产、销售、知识产权等方面将继续保持独立。

二、对上市公司同业竞争的影响

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及其关联方所从事的业务与上市公司的业务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或潜在同业竞争。

三、对上市公司关联交易的影响

本次权益变动前，信息披露义务人的一致行动人张海林先生、张艺林先生本人以及控制的关联企业与上市公司存在关联交易，主要涉及接受劳务、住宿、餐饮、门票、会务服务等。上市公司已在定期报告、临时公告中对现有的关联方、关联关系、关联交易情况作了充分披露，关联交易均出于经营需要，系根据实际情况依照市场公平原则进行的交易，价格公允，并且履行了必要的程序。关联交易不影响上市公司经营的独立性，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不会对上市公司的正常经营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本次权益变动后，若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及其控制的关联企业与上市公司产生新的关联交易，上市公司将继续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以及公司内部规定履行相应的程序，按照公平、公开、公正的原则确定关联交易价格，保证关联交易的公允性，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以保障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

第八节 与上市公司之间的重大交易

除已在上市公司定期报告、临时公告中公开披露的关联交易外，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前24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与上市公司不存在以下重大交易：

1、与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进行资产交易的合计金额高于3,000万元或者高于上市公司最近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报表净资产5%以上的交易情况。

2、与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进行合计金额超过人民币5万元以上的交易。

3、与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就其未来任职安排达成任何协议或者默契的承诺，对拟更换的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补偿或其他任何类似的安排。

4、对上市公司有重大影响的其他正在签署或者谈判的合同、默契或者其他任何类似安排。

第九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在本报告书签署之日前六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张仲芳女士及其直系亲属、信息披露义务人的一致行动人张海林先生、张艺林先生及其直系亲属不存在通过证券交易所的证券交易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第十节 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已按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有关信息作了如实披露，不存在与本次权益变动有关的其他重大事项和避免对本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信息，以及中国证监会和深交所依法要求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信息。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 1、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的身份证明文件；
- 2、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声明及签署的本报告书；
- 3、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
- 4、中国证监会及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材料。

二、查阅地点

本报告书和上述备查文件备置于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声 明

本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签字）：_____

张仲芳

2024年12月13日

一致行动人声明

本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一致行动人（签字）：_____

张海林

2024年12月13日

一致行动人声明

本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一致行动人（签字）：_____

张艺林

2024年12月13日

附表

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海南省三亚市
股票简称	海南瑞泽	股票代码	002596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张仲芳	信息披露义务人住所	澳门新口岸***
一致行动人之一名称	张海林	一致行动人之一住所	海南省三亚市崖州区***
一致行动人之二名称	张艺林	一致行动人之二住所	广州市越秀区***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减少 <input type="checkbox"/> 不变, 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对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持股 5%以上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回答“是”, 请注明公司家数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拥有境内、外两个以上上市公司的控制权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权益变动方式 (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间接方式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p>本次权益变动（2024年12月10日）前：</p> <p>（1）张仲芳：通过继承方式拥有的公司股份数量为129,51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1.29%，其中完成过户登记的股份数量为0股；</p> <p>（2）张海林：直接持有公司123,660,000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10.78%；</p> <p>（3）张艺林：直接持有公司53,249,900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4.64%；</p> <p>（4）间接持有：张海林和张艺林控制的三亚大兴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公司15,002,742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1.31%；三亚厚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有公司6,857,548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0.60%。</p>
本次发生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的数量及变动比例	<p>本次权益变动后：</p> <p>（1）信息披露义务人张仲芳通过继承方式拥有的股份数量为129,51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1.29%，其中完成过户登记的股份数量为103,586,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9.03%，剩余25,924,000股公司股份目前处于质押状态，待股份解除质押后办理继承过户登记手续；</p> <p>（2）信息披露义务人的一致行动人张海林和张艺林直接和间接持有公司的股份数量和持股比例未发生变化。</p>
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的时间及方式	<p>变动时间：2024年12月10日</p> <p>变动方式：继承过户</p>
与上市公司之间是否存在持续关联交易	<p>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p>
与上市公司之间是否存在同业竞争或潜在同业竞争	<p>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p>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增持	说明：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未来 12 个月内不存在增加或减少其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的明确计划。如果根据实际情况和需求在未来 12 个月内相关权益发生变动，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收购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信息披露义务人前 6 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说明：除本报告书披露的情形外，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本次权益变动前 6 个月没有在二级市场买卖海南瑞泽股票的情况。
是否存在《收购办法》第六条规定的情形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否已提供《收购办法》第五十条要求的文件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否已充分披露资金来源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否披露后续计划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否聘请财务顾问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本次收购是否需要取得批准及批准进展情况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说明：本次权益变动系因继承过户部分完成导致的，无需取得批准。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声明放弃行使相关股份的表决权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本页无正文，为《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之签署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签字）：_____

张仲芳

2024年12月13日

（本页无正文，为《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之
签署页）

一致行动人（签字）： _____

张海林

2024年12月13日

（本页无正文，为《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之签署页）

一致行动人（签字）：_____

张艺林

2024年12月13日